（上接B58版）

54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510号南半幢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500号城建国际中心26楼 法定代表人：姚文平 联系人：叶蕾 电话：021-68761616 传真：021-68767032 客服电话：4008888128 网址：www.tebon.com.cn
55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1619号国际金融大厦A座41楼 办公地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1619号国际金融大厦A座41楼 法定代表人：王宜四 联系人：戴蕾 电话：0791-86768681 传真：0791-86770178 客服电话：400-8866-567 网址：http://www.avicsec.com/
56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阜南路166号润安大厦A座25层 法定代表人：蔡咏 联系电话：0551-2634400 客服电话：全国统一热线95578，4008888777，安徽省内热线96888 公司网站：www.gyzq.com.cn
57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曾小普 联系人：周欣玲 联系电话：0791-86281305 公司网站：www.gsstock.com
58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甲6号SK大厦 法定代表人：金立群 联系人：蔡宇洲 联系电话：010-85679888 客服电话：（010）85679238（010）85679169 公司网站：www.ciccs.com.cn
59	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大同市城区迎宾街15号桐城中央21层 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长治路111号山西世贸中心A座F12、F13 法定代表人：董祥 联系人：薛津 电话：0351-4130322 传真：0351-4192803 客服电话：4007121212 网址：http://www.dtsbc.com.cn
60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长沙芙蓉中路2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办公地址：湖南长沙芙蓉中路2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法定代表人：雷杰 联系人：刘丹 联系电话：010-57398059 客服电话：95571 公司网站：www.foundersc.com
61	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杭大路15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办公地址：杭州市杭大路15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1602室 法定代表人：沈继宁 联系人：徐轶青 联系电话：0571-87822359 客服电话96336（浙江），40086-96336（全国） 公司网站：www.ctsec.com
62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928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刘化军 联系人：梁旭 客服电话：95531；400-888-8588 公司网站：www.longone.com.cn
63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东新街232号陕西信托大厦16-17层 办公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西五路26号海惠大厦422室 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联系人：冯萍 电话：029-87416787 传真：029-87417012 客服电话：95582 网址：http://www.westsecu.com/
64	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1号楼15层1501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1号楼15层1501 法定代表人：刘汝军 联系人：孙恺 联系电话：010-83561149 客服电话：4006989898 公司网站：www.xsdzq.cn
65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法定代表人：程宜荪 联系人：牟冲 联系电话：010-58328112 客服电话：400-887-8827 公司网站：www.ubssecurities.com
66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口市南宝路36号证券大厦4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17层 法定代表人：陆涛 联系人：马贤清 联系电话：0755-83025022 客服电话：4008-888-228 公司网站：www.jyzq.com.cn
67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高德置地广场F栋18、19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高德置地广场F栋18、19层 法定代表人：张建军 联系人：王鑫 联系电话：020-38286651 客服电话：400-8888-133 公司网站：www.wlzq.com.cn
68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人：刘一宏 联系电话：028-86690070 传真：028-86690126 客服电话：4006600109 网址：www.gjzq.com.cn
69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80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26楼 办公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80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26楼 法定代表人：周晖 联系人：郭磊 客服电话：0731-84403333 公司网站：www.cfzq.com
70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111号 办公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111号 法定代表人：庞介民 联系人：王旭华 联系电话：0471-4972343 网址：www.cnht.com.cn
71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财富大厦 办公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财富大厦4楼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联系人：李昕田电话：0931-4890208 传真：0931-4890628 客服电话：4006-89-8888，0931-96668 网址：www.hlzqgs.com
72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法定代表人：洪家新 联系人：陈敏 电话：0755-82083788 传真：0755-82083408 客服电话：021-32109999，029-68918888 网址：www.cfsc.com.cn
73	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1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长安兴融中心西座11层 法定代表人：孔佑杰 联系人：陈文彬 联系电话：010-83991716 公司网站：www.rxzq.com.cn
74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法定代表人：吴骏 联系人：吴尔晖 联系电话：0755-83007159 客服电话：4000-188-688 公司网站：www.ydsc.com.cn
75	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23甲 办公地址：办公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南五马路121号万丽城晶座4楼中天证券经纪事业部 法定代表人：马功勋 联系人袁劲松 联系电话：024-23280842 客服电话：4006180315 公司网站：www.stockren.com
76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办公楼47层01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办公楼47层01单元 法定代表人：张永衡 联系人：赖君伟 电话：0755-23902400 传真：0755-82545500 客服电话：40018-40028 网址：www.wkzq.com.cn
77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129号大连国际金融中心A座-大连期货大厦38、39层 办公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129号大连期货大厦39层 法定代表人：董永成 联系人：谢立军 电话：0411-39673202 传真：0411-39673219 客服电话：4008-169-169 网址：www.daton.com.cn
78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8号C座5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联系人：林爽 客服电话：010-66045678 传真：010-66045549 公司网址：http://www.txsec.com 公司基金网网址：www.jjm.com.cn
79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江北东江三路惠州广播电视新闻中心三、四楼 办公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江北东江三路惠州广播电视新闻中心三、四楼 法定代表人：徐刚 联系人：丁宁 电话：0752-2119391 传真：0752-2119369 客服电话：95564 网址：www.lxzq.com.cn
80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联系人：汤漫川 电话：010-66555316 传真：010-6655 客服电话：4008888993 网址：www.dxzq.net
81	开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办公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法定代表人：李刚 联系人：王姣 电话：029-68633210029-88365809 传真：029-88447322 客服电话：400-860-8866 网址：http://www.kysec.cn
82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唐延路5号陕西邮政信息大厦9~11层 办公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唐延路5号陕西邮政信息大厦9~11层 法定代表人：黄海涛 联系人：马国滨 电话：029-88602138 传真：029-88602135 客服电话：4008888005 网址：www.cnpsec.com
83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盘古大观A座40F-43F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盘古大观A座40F-43F 法定代表人：赵大建 联系人：李微 电话：010-59355941 传真：010-56437030 客服电话：4008895618 网址：www.e5618.com
84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3724室 办公地址：上海杨浦区秦皇岛路32号C栋2楼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联系人：方成 电话：021-38602377 传真：021-38509777 客服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85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I、J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I、J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童彩平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82080798 客服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 及 www.jjmmw.com
86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弄37号4号楼449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张茹 电话：021-58870011 传真：021-68596916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87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2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张裕 电话：0571-28829790，021-60897869 传真：0571-26698533 客服电话：4000-766-123 网址：http://www.fund123.cn/
88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22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555号裕景国际B座16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敖玲 电话：021-58788678-8201 传真：021—58787698 客服电话：400-089-1289 网址：www.erichfund.com
89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号楼C座9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潘世友 电话：021-54509998-7019 传真：021-64385308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90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2号民建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联系人：宋丽冉 电话：010-62020088 传真：010-62020355 客服电话：4008886661 网址：www.myfund.com
91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翠柏路7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2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杨翼 电话：0571-88911818-8653 传真：0571-86800423 客服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92	中期时代基金销售（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4号1幢11层1103号 办公地址：朝阳区麦子店西路3号新恒基大厦15层 法定代表人：路瑶 联系人：侯英建 电话：010-59539888 传真：010-59539866 客服电话：95162，4008888160，010-65807110 网址：http://www.cifcofund.com
93	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3201内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3201内 法定代表人：李招弟 联系人：刘媛 电话：010-59393923 传真：010-59393074 客服电话：4008080069 网址：www.wy-fund.com
94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吴阿婷 电话：0755-82721106-8642 传真：0755-82029055 客服电话：4009200022 网址：licaike.hexun.com
95	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9号楼15层1809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SOHO现代城C座1809 法定代表人：沈伟桦 联系人：程刚 电话：010-52855713 传真：010-85894285 客服电话：4006099500 网址：www.yixinfund.com
96	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18号世贸丽晶城欧美中心1号楼（D区）801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18号世贸丽晶城欧美中心1号楼（D区）801室 法定代表人：陆彬彬 联系人：鲁盛 电话：0571-56028617 传真：0571-56899710 客服电话：400-068-0058 网址：www.jincheng-fund.com
97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9号高地中心1101室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9号高地中心1101室 法定代表人：于海锋 联系人：邓鹏 电话：13981713068 传真：028-82000996-805 客服电话：400-8588588 网址：http://www.pyfund.cn
98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B座46楼06-10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B座46楼06-10单元 法定代表人：赵学军 联系人：景琪 电话：021-20289890 传真：021-20280110 客服电话：400-021-8850 网址：www.harvestwm.cn
99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企大厦C座9层 法定代表人：马令海 联系人：邓洁 电话：010-58325388-1105 传真：010-58325282 客服电话：4008507771 网址：t.jrj.com
100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五层512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20号乐成中心A座23层 法定代表人：黄永伟 联系人：陈攀 电话：010-57756019 传真：010-57756199 客服电话：400-786-8868-5 网址：www.chtfund.com
101	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1幢9层1008-1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1幢9层1008-1012 法定代表人：赵荣春 联系人：魏争 电话：010-57418829 传真：010-57569671 客服电话：400-666-5069 网址：www.niuji.net
102	其他基金代销机构情况详见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以上代销银行和代销券商均代销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代销银行中除中国农业银行、邮储银行、广东发展银行、北京银行外均代销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代销券商中除民生证券、东方证券、华林证券、国元证券、中金公司、新时代证券、瑞银证券外均代销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其他代销机构均代销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及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福华一路6号免税商务大厦塔楼31-33层整层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755）82763849
传真：（0755）82763889
联系人：古和鹏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广东华瀚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深圳市振华路402栋中联大厦511室
负责人：李兆良
电话：（0755）83205718 13602620622
传真：（0755）83203576
经办律师：杨忠、戴瑞冬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杨绍信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陈熹
经办会计师：薛竞、陈熹

四、基金名称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属于债券型基金，投资目标是在债券稳定收益的基础上，通过股票一级市场申购等投资手段积极投资，获取高于投资基准的收益。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类金融工具。债券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信用等级为投资级的企业债（包括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等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固定收益类品种。上述资产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

本基金也可投资于非债券类金融工具。本基金不直接在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但可以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并持有因在一级市场申购所形成的股票以及因可转债转股所形成的股票。本基金还可以持有股票所派发的权证、可分离债券产生的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非债券类品种。上述资产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因上述原因持有的股票和权证等资产，本基金将在其可交易之日起的90个交易日内卖出。

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此外，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的，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本基金的投资范围。

八、投资策略

1、债券投资策略。

首先我们根据宏观经济分析、资金面动向分析和投资人行为分析判断未来利率期限结构变化，并充分考虑组合的流动性管理的实际情况，配置债券组合的久期和债券组合结构；其次，结合信用分析、流动性分析、税收分析等综合影响确定债券组合的类属配置；再次，在上述基础上利用债券定价技术，进行个券选择，选择被低估的债券进行投资。在具体投资操作中，我们采用骑乘操作、放大操作、换券操作等灵活多样的操作方式，获取超额的投资收益。

（1）宏观分析策略。本基金以国内外的宏观经济走势与国家的财政与货币政策方向为出发点，采取自上而下的分析方法，评估未来投资环境的变化趋势。在宏观经济方面，本基金将密切关注经济运行的质量与效率，把握领先指标，预测未来走势；对于国家财政与货币政策，本基金将深入分析其对未来宏观经济运行以及投资环境的影响。作为债券型基金，本基金将重点关注未来的利率变化趋势，因此，对宏观经济运行中的价格指数与中央银行的货币供给与利率政策研判将成为投资决策的基本依据，为资产配置提供具有前瞻性的指导。

（2）骑乘策略。

当市场利率期限结构向上倾斜并且相对较陡时，投资并持有债券一段时间，随着时间推移，债券剩余年限减少，市场同样年限的债券收益率较低，这时将债券按市场价格出售，投资者除了获得债券利息以外，还可以获得资本利得。在多数情况下，这样的骑乘操作策略可以获得比持有到期更高的收益。

（3）杠杆放大策略。

杠杆放大操作即利用回购等方式融入资金，并购买相对剩余年限长的债券，以期获取超额收益的操作方式。目前市场资金面充裕，回购利率较低，为杠杆放大操作提供了良好的市场机会。

（4）换券策略。

我们综合考虑利率期限结构、流动性、信用级别等因素对债券进行定价，以此为基础上，在属性相近的债券中，选择买入相对被低估的债券，卖出相对被高估的债券，进行换券操作。对于专业投资者，由于具有一定的投资规模，具备较强的议价能力，加上专业的定价技术，通过换券操作可以获得较好的超额收益。

（5）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可转换债券兼具权益类证券与固定收益类证券的特性，具有抵御下行风险、分享股票价格上涨收益的特点。本基金将选择公司基本面优良的可转换债券进行投资，并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数量化估值工具进行定价。本基金持有的可转换债券可以转换为股票。

（6）资产支持证券等品种投资策略

包括资产抵押贷款支持证券（ABS）、住房抵押贷款支持证券（MBS）等在内的资产支持证券，其定价受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等多种因素影响。本基金将在基本面分析和债券市场宏观分析的基础上，采用数量化模型辅助确定其内在价值。

2、新股投资策略。

目前股票发行价格与二级市场价格之间存在一定的价差，新股申购成为一种风险较低的投资方式。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以及上市公司的基本面深入研究，并结合金融工程数量化模型，对于拟发行上市的新股等权益类资产进行合理估值，制定相应的申购和择时卖出策略。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中债总指数（全价）。

若未来市场发生变化导致此业绩基准不再适用，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发展状况及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调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业绩基准的变更须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风险低于混合型基金。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2,862,992,367.10	93.29
	其中：债券	2,862,992,367.10	93.29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4,550,489.12	5.04
6	其他资产	51,479,556.43	1.68
7	合计	3,069,022,412.65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50,963,849.20	26.0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12,370,000.00	30.6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12,370,000.00	30.60
4	企业债券	1,363,249,460.80	101.17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347,548,000.00	25.79
7	可转债	388,861,057.10	28.86
8	其他	–	–
9	合计	2,862,992,367.10	212.46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311	13国债11	1,500,000	150,000,000.00	11.13
2	130313	13进出13	1,500,000	132,930,000.00	9.86
3	110020	南山转债	1,368,290	124,692,267.70	9.25
4	019315	13国债15	1,100,000	102,630,000.00	7.62
5	130240	13国开40	1,000,000	92,020,000.00	6.83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69,726.8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0,616,859.53
5	应收申购款	592,970.0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1,479,556.43

8.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20	南山转债	124,692,267.70	9.25
2	113001	中行转债	86,697,000.00	6.43
3	110015	石化转债	76,288,000.00	5.66
4	125089	深机转债	35,117,366.40	2.61
5	113003	重工转债	17,479,500.00	1.30
6	110023	民生转债	14,479,500.00	1.07
7	128001	泰尔转债	10,349,900.00	0.77
8	110017	中海转债	7,905,350.70	0.59
9	110016	川投转债	5,022,400.00	0.37
10	110018	国电转债	2,063,000.00	0.15
11	110019	恒丰转债	1,977,200.00	0.15
12	110022	同仁转债	24,988.00	0.00
13	110012	海运转债	9,384.30	0.00

8.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南方多利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9.9.23–2009.12.31	4.66%	0.32%	–0.28%	0.04%	4.94%	0.28%
2010.1.1–2010.12.31	4.45%	0.25%	–0.87%	0.10%	5.32%	0.15%
2011.1.1–2011.12.31	–0.48%	0.34%	2.52%	0.11%	–3.00%	0.23%
2012.1.1–2012.12.31	11.39%	0.19%	–0.67%	0.07%	12.06%	0.12%
2013.1.1–2013.12.31	–0.47%	0.14%	–5.28%	0.11%	4.81%	0.03%
自基金转型至今	20.63%	0.25%	–4.66%	0.10%	25.29%	0.15%

南方多利C

阶段	净值增长率（1）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2）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3）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4）	（1）-（3）	（2）-（4）
2007.8.28–2007.12.31	7.04%	0.25%	–1.22%	0.11%	8.26%	0.14%
2008.1.1–2008.12.31	3.37%	0.20%	11.01%	0.21%	–7.64%	–0.01%
2009.1.1–2009.12.31	3.42%	0.27%	–4.44%	0.11%	7.86%	0.16%
2010.1.1–2010.12.31	4.11%	0.25%	–0.87%	0.10%	4.98%	0.15%
2011.1.1–2011.12.31	–0.78%	0.34%	2.52%	0.11%	–3.30%	0.23%
2012.1.1–2012.12.31	11.06%	0.19%	–0.67%	0.07%	11.73%	0.12%
2013.1.1–2013.12.31	–0.76%	0.14%	–5.28%	0.11%	4.52%	0.03%
自基金转型至今	30.29%	0.24%	0.19%	0.13%	30.10%	0.11%

十三、基金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与基金运作有关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持续销售费；
（4）证券交易费用；
（5）银行汇划费用；
（6）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7）基金持有人大会费用；
（8）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2、与基金运作有关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的年费率计算，计算方法如下：
H=E×0.6%÷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的年费率计算，计算方法如下：
H=E×0.2%÷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每日计算，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上述"1、与基金运作有关费用的种类"中（4）到（9）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它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4、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持续销售费等相关费率。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持续销售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持续销售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2个工作日在至少一家指定报刊和网站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为零，但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持续销售费；A类基金份额收取申购费，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持续销售费。

本基金申购费率如下：

费率种类	A类基金份额		C类基金份额
	购买金额（M）	前端申购费率	
申购费率	M<100万	0.8%	0
	100万≤M<500万	0.5%	
	500万≤M<1000万	0.1%	
	M≥1000万	每笔1000元	

2、赎回费

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均最高不超过0.1%。持有期限在30日以内的基金份额，赎回费率为0.1%；持有期限超过30日（含30日）的基金份额，不收取赎回费用。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其中不低于25%的部分归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

3、持续销售费

持续销售费主要用于支付销售机构佣金、以及基金管理人的基金行销广告费、促销活动费、持有人服务费等。本基金A类不收取持续销售费，C类基金份额的持续销售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年费率计提。持续销售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3%÷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付的持续销售费
E为前一日的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持续销售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持续销售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持续销售费等相关费率。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基金管理人"部分，对基金管理人的"主要人员情况"进行了更新，修订了基金管理人关于遵守法律法规的承诺。
2、在"基金托管人"部分，对基金托管人的"主要人员情况"、"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及"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更新。
3、在"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本基金代销机构的信息，以及会计师事务所的信息。
4、在"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5、在"基金的投资"部分，补充说明了最近一期的投资业绩。
6、对"风险提示"进行了更新。
7、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进行了更新。
8、对"其他应披露事项"进行了更新，新增了基金管理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从业人员在基金管理人子公司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兼任职务或者领薪的情况。
9、对部分表述进行了更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14-033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4年4月4日上午9点30分在公司科研大楼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4年3月28日以电话、书面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黎仁超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融资租赁的议案》

为盘活存量资产、补充流动现金，公司拟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融资租赁业务，将公司部分非关键机器设备出售并租回，在租赁期内向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按期支付租金后，再将设备所有权转移回公司。

本次融资租赁金额18,000万元人民币、期限8个月（不含续租期），利率为人民银行同期基准利率上浮10%（不含税6.6%），租赁保证金6%（1,080万元），租赁手续费0元。担保方式为信用保证。

审议结果：表决票9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光大银行成都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公司拟向光大银行成都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敞口综合授信，并在其额度范围内使用。具体授信额度、贷款利率，银行费用标准等以公司与银行最终签订的授信申请协议为准。

上述授信申请授信期限一年。董事会授权经营层根据实际情况与银行签订具体的授信、借款等协议。

审议结果：表决票9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修订稿）

审议结果：表决票9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14-034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融资租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部分非关键机器设备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租赁公司"）进行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租赁金额18,000万元人民币。

2、公司与民生租赁公司之间无关联关系，本次融资租赁不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融资租赁担保方式为信用保证。

一、交易概述

为盘活存量资产、补充流动现金，公司拟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融资租赁业务，将公司部分非关键机器设备出售并租回，在租赁期内向民生租赁公司按期支付租金后，再将设备所有权转移回公司。

本次融资租赁金额为18,000万元人民币、期限（不含续租期）8个月，利率为人民银行同期基准利率上浮10%（不含税6.6%），租赁保证金6%（1,080万元），租赁手续费0元。担保方式为信用保证。

公司于2014年4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融资租赁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民生租赁公司进行总额为18,0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租赁业务。

公司与民生租赁公司之间无关联关系，本次融资租赁不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相关章节条款的规定，本次融资租赁交易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交易对方：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95亿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孔林山

注册地址：天津市空港物流加工区西三道158号金融中心3号楼01-02门40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1号北京友谊宾馆嘉宾楼。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吸收非银行股东一年期（含）以上定期存款；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向商业银行转让应收租赁款；经批准发行金融债券；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外汇借款；租赁物品残值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名称：公司部分非关键机器设备

（二）类别：固定资产

（三）权属：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四）所在地：自贡高新工业园区、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司所在地

（五）设备净值：18,399.65万元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民生租赁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的主要条款：

（一）租赁金额：18,000万元

（二）租赁期限（不含续租期）：8个月

（三）租赁方式：售后回租

（四）租赁标的物：机器设备

（五）租赁利率：人民银行同期基准利率上浮10%（6.6%不含税）

（六）租赁保证金：融资金额的6%（放款前一次性收取，租赁结束后退回或冲抵最后一期租金）

（七）担保方式：信用担保

（八）租赁手续费：无

（九）租金及支付方式：租金分两期支付，第一期为放款前一次性收取全额利息926.64万元（其中利息792万元、增值税134.64万元），第二期为租期届满归还本金18,000万元。

（十）租赁设备所属权：在租赁期间，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民生租赁公司；租赁期满后，民生租赁公司将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回公司。

（十一）租赁起租日：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五、履约能力分析

本次融资租赁所需租金分两期支付共计18,926.64万元，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良好，有能力按期支付每期租金。

六、本次融资租赁的目的及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有利于盘活存量固定资产、补充流动现金；有利于拓宽融资渠道、优化筹资结构、满足公司重大项目工程建设投入对资金的需求；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推动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本次融资租赁业务的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对公司本年度利润及未来年度损益情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14-019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14年4月5日（星期六）上午9:00

2、召开地点：山东省招远市金岭镇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杨君敏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人，代表公司股份241,2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5.8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241,20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241,20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与会董事签字的《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689　证券简称：博林特　公告编号：2014-015

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不存在补充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二、会议通知及召开情况

1、会议的通知：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4月8上午10:00

3、召开地点：辽宁省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27号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康宝华先生

6、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现场股东会议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一共4名，共代表股份268,793,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6.72%。

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辽宁良友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表决方式进行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议案以累积投票制选举的方式选举康宝华先生、侯连君先生、马炫宗先生、于志刚先生、丛峻先生、段铁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李守林先生、田炳福先生、吴粒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其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以上九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选举康宝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68,79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选举侯连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68,79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选举马炫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68,79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选举于志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68,79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5）选举丛峻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68,79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6）选举段铁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68,79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7）选举李守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68,79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8）选举田炳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68,79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9）选举吴粒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68,79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会议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董广军先生、段文岩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赵明强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选举董广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268,79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选举段文岩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268,79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辽宁良友律师事务所经办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的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含股东授权代表）的资格和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会议备查文件

1、《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辽宁良友律师事务所关于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八日

股票代码：600266　股票简称：北京城建　编号：2014－16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和地点

2014年4月8日，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无网络投票。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表决方式：现场投票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贱云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6、会议出席情况：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4人，持有公司股份448,308,4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4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4项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2013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448,308,496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通过。

2、2013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448,308,496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通过。

3、2013年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448,308,496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通过。

4、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3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943,897,649.31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289,241,277.36元，减去本年分配现金股利329,004,000.00元，减去按照《公司章程》规定，以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94,389,764.93元，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809,745,161.74元。公司以总股数88,92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4元（含税），预计支付红利39,124.8万元。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13年12月31日母公司资本公积1,748,223,641.34元，其中股本溢价1,398,421,263.08元。公司以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88,92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共计转增17,784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到106,704万股，母公司资本公积减至1,570,383,641.34元。

赞成448,308,496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通过。

会议还听取了独立董事2013年度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毕建伟、刘丹

3、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9日